

宁波市江北区文教街道办事处文件

北文街办〔2023〕12号

关于进一步加强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办法

各社区：

为进一步提升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压实桶边督导、投放设施配置、定时定点投放等各项工作责任，强化分类管理人的责任意识，在辖区形成全员参与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，根据宁波市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工作的通知》、江北区《2023年第二季度生活垃圾分类主要工作指导意见》《2023年江北区居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制定本实施办法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目标任务

通过完善垃圾分类设施，健全街道社区层面巡查督导机制，规范垃圾分类奖补经费使用等措施，争创省级高标准小区，在全街道范围内，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，街道垃圾分类水平得到

全面提升，继续保持江北区街镇第一方队，力争在全市街镇名列前茅。

二、推进措施

1. 建立分层级巡查督导机制。制定《文教街道垃圾分类检查工作管理办法》（详见附件1）。结合桶边督导员打卡系统的启用，街道、社区不定期对辖区垃圾分类点位进行巡查督导，街道每季度对所有点位巡查打卡不少于3次，社区每月对所属点位打卡巡查不少于2次，发现问题及时督促物业整改。各小区物业至少设置1处“误时投放点”，建立并完善动态问题巡查机制，合理调配人员力量，尤其是提高管理人员对垃圾分类质量的每天巡查频次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。对存在问题整改不力的物业，由街道协调城管三中队对其进行处罚。

2. 积极推进垃圾分类设施建设。督促小区物业及时更换破损、缺盖的垃圾桶，严格做好垃圾桶精细化维护和保洁，确保垃圾桶干净、完好。推进智能垃圾投放柜在街道辖区落地，对双东坊小区、柏树花园、苏园、繁景花园、康桥风尚等5个小区垃圾投放点位做好调研，有针对性的制定小区智能垃圾投放柜设置方案。推进街道辖区内居住小区大件垃圾点位升级改造工作，至少建设1处五星级大件垃圾归集点。

3. 做好省级示范片区、省级高标分类示范小区创建工作。省分类办年底将组织省级示范片区、省级高标准分类示范小区检查验收，需重点做好苏园和永红家园两个2023年度省政府民生实

事项目小区创建工作，其余 4 个创建小区认真做好查漏补缺提升工作。

4. 规范垃圾分类奖补经费使用管理。依据《2023 年江北区居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奖补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按照鼓励先进、鞭策后进的原则，制定《街道垃圾分类奖补经费使用管理办法》（详见附件 2），规范奖补经费的使用，努力实现街道垃圾分类工作的各项目标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文教街道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工作小组，同时街道层面设立垃圾分类工作办公室，专门研究推进工作中存在的各类问题，加强日常考核监督，确保任务顺利落实（详见附件 3）。

（二）搞好资金保障。多方筹措，管好用好垃圾分类奖补资金，解决五星级大件垃圾归集点建设事宜。

（三）抓好工作落实。严格执行检查督导机制以及奖补资金管理辦法，确保垃圾分类各项工作取得实效。

- 附件：1. 文教街道垃圾分类检查工作管理办法
2. 文教街道垃圾分类奖补经费使用管理办法
3. 文教街道生活垃圾分类推进工作小组及垃圾分类办公室成员名单

(此页无正文)

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政府文教街道办事处

2023年12月4日

